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议案于 2014 年 10 月 22 日以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会议有效表决票数 7 票。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关于审议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同意，批准公司编制的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并按相关规定予以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书面确认意见认为：

1.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规范运作，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公允反映了公司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中涉及的各项数据已经核对、认定，体现了会计准则的基本原则。

我们认为，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中国证监会等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和本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追溯调整，并按相关规定予以披露（详见临时公告 2014-044）。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为：

1. 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时也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2. 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此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第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10 月 28 日

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